

散文诗

杨柳岸

这些,是我的,最繁华的枝叶。
这些,被无形和有形的风吹醒的中原的河流,总在感性与理性之间丢失了空白的部分,落寞微凉的夜色滑过雪野,像滑过我此生所有不堪回味的境况。

有那么多的私语者,把痛凝于笔尖,憩息于无边的阅读。我们的肉体,时刻都在杀死文字,我们的年轮,尝试激起无边的回荡。

结尾之时的回荡,会抓住每一丝奇迹的光线。穿过树影的回荡,向上攀爬,与每一处着彩的光晕错位与碰撞,到达填满之时的温度,敲下另一篇音符的华章。

延伸你钢铁的脉管,延伸你一地打扫不净的诗行。

想象荡漾的幸福,在缓缓飘落的花瓣之间,带着倾泻般的热情与一幅肖像积极融入。

漂流,是无边的守望。

我们总在诉说冷漠,总在等待帆起云落,习惯于漂泊与吟哦时的落差,抵达,仿佛就是胸口无法搬动的礁石。

一种重压,那样不利于光线的生长,流水的涓细,与回味的发散。

似乎,再也重拾不回云淡的宁谧与风清的散漫。

而枝叶依然,还原着本真的节奏,似乎蕴含着风暴的雨滴。

此刻,我看到了彼岸。蹑足于此,向着晨曦冉冉地望去。

桃花雪

古镇长街,寒号鸟的低飞,是一池春水盘旋的苦守。

冰封,想必就是拒绝自身。

携带着沉默的光源,总会发现透明的静

随笔

天才悖论

■张文熙

我喜欢张爱玲不仅是因为她的文字,还因为在现实生活中几乎等于一个白痴,因为她的那句“张爱玲不在”,因为她有那么多那么多的缺点。

我喜欢杨丽萍不仅是因为她在舞台上的不食人间烟火,还因为她在生活中和舞台上一样高傲。这个高傲的女子会沉着脸拒绝追求者。唉,我想她大概无法将舞台世界和现实世界同构起来。她有骄傲的资本。

而我喜欢海子,说得病态一点,大概是因为欣赏一个卧轨自杀的人能写出那么美丽的诗篇。

我喜欢一切决绝的事物。我总觉得天才必是长于此短于彼的,这个长短的差距越大,越能说明他是个天才。因此我喜欢有缺点的人,而且是有严重缺点的人。

爱因斯坦说:我常常要花大量的时间将我的思维翻译成人类的语言。这就充分证明人的精神是一个多么不容易抵达的彼岸世界。我羡慕拥有这样世界的人,太多的形而上标志着他们达到的高度,因此我不期待张爱玲长于社交、杨丽萍亲和力十足,以及海子寿终正寝,而爱因斯坦讲起相对论像一个中学教师教书一样头头是道,同样的,我也不指望一个谙熟世事的人写出一部《金锁记》。能够兼顾前者又做到后者的人,充其量,不过是个庸众。

可是我的理论这样没有说服力。张爱玲固然有说她在生活中等于一个白痴的勇气,因为这后面有她整个传奇般的写作生涯作背景,所以张爱玲这句话,固然可以说得轻松自如而心底是无需自责的。

而我等普通民女,连说自己是个白痴的资格都没有。我不敢自称天才但天才的某些乖戾性格却不幸学会了,因此尽管大家都在从各种角度用各种事情证明我在多大程度上等于一个笨蛋的时候,脸上微笑,心底还是大大抵触。我知道我不一样。

可是我的生活和理论恰好形成一对完美的悖论。事实是,除了自己没人愿意包容自己的缺点。在生活里,我依旧是一个被拿来权衡在多大程度上等于一个笨蛋的笨蛋,我依旧找不到路,依旧不知道酱油和老抽有什么区别,依旧做不好一件小事,依旧被骂,依旧有挫败感,不骗你。

吟哦(组章)

■霍楠楠

诗歌



止与背后的涌动。
推开半叶心窗,万物萌发出某种隐含的气息,仿佛点燃了无数种舒适的因由,于天地间,撒满宁谧而纯净的暖。

激动地聆听,面向朝圣者祈祷的余光,猝不及防的梵音,也开始变得从容与淡定。

翅膀醒了,夜的围墙顷刻坍塌,飞翔的意念妖娆而上,沉重的躯壳,尚在渴望梦境的莽野,那隐藏纵深的伏笔,还要多久才能够轻轻溅起与安然而落?

羞涩的青鸟是辗转的风声,穿进游移的花枝,湖水轻点叶子纷乱的光影,一壶浊酒里微醺出满树的浅浅花影。

惊蛰敲响,苏醒的鼓点渐远渐近。那樽蚀骨的酒杯,早已碰翻了漫天的思念。

席卷,我浑身的颤栗。

杏花雨

在暮春里结网,为一只早夭的蝴蝶。
沉溺于经年的潮湿,再没有一种陈酿,可以让你尽抒胸中繁华。

笛声悠扬而至。

一枝独秀的雅静,自冰洁的素淡与极致的绚烂中成形。

牧童的脚步很轻很轻。

灵动的水袖,似残或缺的夕阳,编织出一组组行走的山水画卷,总以为自己也在喧嚣中沉寂。

此时,偏要被淅沥声打断思绪。

黯然熄灭的不仅仅是躯壳与翅膀。一支乐曲的浮沉与消融,是通向仙逝者的解脱,与未来的缅怀。

臆语微凉。滴落眼帘与翕动的唇角,灼疼满树呻吟的鸟鸣。

宛若前世的作茧自缚。

时空翻卷云层。

碧云天
仿佛一切都是新的。似乎每个沉重的肉身里都有一朵轻盈的云。

断裂的冰层,刺破天空久远的梦想。

大地温润如玉。丛林的发簪晃动不止,轻斜的疏影,时而化雪之婀娜,时而化雨之呢喃。

时而走近某个人的身影,那么多的画面叠加,成为一扇五彩之门。

许多温润、悱恻的句子留下来,在天空的高处,内海的波动,堆积出大片的云霓,更多的落叶,挤进幽深的庭院。

午夜,一次次把酒,把自己的梦境推向更深的东篱。

恍若昨日疏离的芳踪,模糊面容之后的呓语。和雾霭之后的肃然。

一个休止符的出现,飞鸟静止了盘旋,于山的背后,不住地嘶鸣。

黄叶地

我的密码箱里有着内在的泥土,分享无瑕的内心秘籍,以及清晨的野草花香。

青苔,布满我的四季。

散漫的枝条引领西风,舟楫纠结于落叶的池塘。坐等一场金黄的法事,缘起于候鸟翅膀的指针。

萧索与孤独自有空旷之美,枯败,也意味着一种速度的生长。

十月,一只火鸟,就此伸展出狂野的烈焰,游渡于最深广的天宇。

大地迸裂出丝丝祥光,岛屿睁开窥视的眼睛,曙光飘向遥远的彼岸,群帆狂奏起沙哑的琴弦。

时空翻卷云层。

一片海浪的草丛,一对海鸟的飞翔,足以让我安身立命。

■刘忠

古城笼晨沙,浩湖波烟霞。
轻舟一叶,翠微深处探荷花。摇桨划碎玉碧,抬手抚摸燕羽,戏逗鸳对话。惊起花上艇,逃了荷下蛙。

姿婀娜,品高洁,容无瑕。
佛家仙品,不施艳脂自芳华。阡陌连倩影,水巷陶醉馨香,笑问路在哪?大幸陈州城,龙湖在咱家。

时光(外一首)

■范娜娜

昨天是一叶扁舟
荡起的波澜
轻吻岸边的杨柳
一片叶子,不经意间
落在水中,随波逐流
心中的忧
无法将时光挽留

今天是一片红枫
将林海重峦浸透
堆积起来的思念
只为等到黄昏的尽头
心儿望穿了秋

明天是一本尘封的日记
载满从前的足迹
笔墨的味道依旧
心中的你
迷漫着无休的风流

让爱成诗

温暖的午后,你就在我身边
那是一种无解的温柔
月明的夜晚,你就在我怀中
那是种无需多说的甜蜜

即使有一天
星光变得暗淡
即使有一天
阳光喜欢在雾霾中沉迷
即使有一天
所有的悲喜都随风远去
我的手
依然在你的手里
而你
则永远在我心里

让爱成诗吧
一起经历沧桑的洗礼
让爱成诗吧
一起感受岁月蹉跎的痕迹
然后,我和你
一起慢慢老去

小小说

王瞎子

■宁高明

村子里有个双目失明的老人,至于叫什么名字我们都不记得了,只知道他姓王,我们都喊他王瞎子。

王瞎子有五十多岁年纪,上无父母,下无子女,只有一个弟弟,因为在新中国成立前当过土匪被政府判往他地劳动改造去了,所以供养他的事便由生产队负责。

考虑到他生活的难处,生产队长便将他安排在炕烟叶的土楼子里居住。为了方便他吃水,生产队还特意在楼外贴墙根处打了一眼土井,他摸索着墙根可以自个儿打水。这不仅方便了王瞎子,也方便了全村的社员。由于他住的地方处于村子的最外面,距生产队的大田很近,很多干活的社员感到口渴的时候都要到他那里找水喝。

有一年麦收季节,我们五个小伙伴结伴在大田里拾麦,时至晌午,太阳白花花地照着,天空中没有一丝云,也没有一丝风。我们口渴难耐,便相约去王瞎子的住处寻水喝。

将要走到王瞎子的住处时,其中一个叫国松的小伙伴忽然提议说:“我们讨水喝时莫声张,看看王瞎子是否能听到有人来。”他平日里最促狭,他的提议也很刺激,我们都高兴地答应了。

我们鱼贯而入,蹑手蹑脚的。坐在门外休闲的王瞎子似乎听到了动静,他伸着耳朵问:“谁?”我们忍住笑,一声不吭。

“是谁家的孩子?来喝水的吗?”他又问。看来他的听觉够灵敏的,连小孩子的脚步声都能听得出来。我们一声不吭地进了屋。他无奈地叹了一口气说:

“水桶放在厨房的面板下,水瓢放在面板上。水是才提上来的,你们仔细着喝,莫喝多了,喝多了生水是要闹肚子的。”他絮絮叨叨的。我们不理他,寻着水瓢各自牛饮一气,然后往外走,只有国松一人落在最后面。在我们出门的时候,王瞎子又问:“你们四个都是谁家的孩子?怎么还有一个没出来?”他的听力真好,竟然听出了我们的人数,甚至有一个人没出来他也知道!我们依然不搭理他,站在他的不远处等着国松走出来。

不过片刻的工夫,只见王瞎子的脸色大变,他破口大骂:“谁家的孩子这么孬种,喝了我的水还往水桶里撒尿!”他双手紧紧攥着一根竹竿,有七八尺长,一只耳朵朝向门口,一动不动的。我们听了都感到莫名其妙,也为小伙伴国松暗捏了一把汗。

不一会儿,国松出来了,他面露得意之色,蹑手蹑脚地往外走,走到王瞎子面前还故意做了一个鬼脸。不等他闪过身去,王瞎子双手一提,将竹竿高高扬起,一竿子打下来,不偏不斜正打在国松的后脑勺上,疼得他双手捂头,拔腿便跑,边跑边喊:“王瞎子打人了!王瞎子打人了!”我们也跟着往外跑。

跑到比较安全的地方时,我们纷纷责备国松:“你怎么这么坏,竟然将尿撒在他的水桶里!”国松咧着嘴说:“我哪里会!我只不过是用瓢舀了一瓢水,从高处往水桶里一点一点地倒水而已,水发出呼啦呼啦的声音,好像是有人往水桶里撒尿一般。”

我们听了无不哈哈大笑,原来王瞎子也有听不准的时候。